

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函

機關地址：11568 臺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66號13樓
聯絡人：徐嘉敏
聯絡電話：02-8789-2000 73319

受文者：全國各級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5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台高行發字第1030001040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

主旨：有關台灣高鐵「校外教學專案」訊息詳如說明，敬請於103學年度協助公告及辦理專案團體票訂購單之認可事宜，至切公誼。

說明：

一、安全、舒適、可靠的台灣高鐵，是城際旅行的最佳選擇，為鼓勵莘莘學子選擇高鐵作為校外教學旅行的交通工具，本公司特於103學年度推出指定班次學生校外教學團體優惠專案，從小學至大學均可享有超值優惠。

二、優惠方案：

(一) 適用對象：每團申請人數需至少11(含)人以上，且申請單位需填具校外教學專案團體訂位單並蓋立學校認可之章戳。

(二) 適用搭乘日期、車次及車廂種類：2014年9月1日~2015年6月30日，該期間週一至週五特定時段車次(06:30~11:00與16:00~18:00之指定車次，詳如附件或本公司企業網站公告)之標準對號座；連續假期疏運期間(以本公司公告為主)與寒假期間(2015年1月28日~2015年2月23日)不適用。

(三) 票價優惠內容：

1、小學生校外教學：

(1) 小學生(不限於未滿12歲者)：可享全額票價4折之優惠。

103年6月11日 暨收文總字第 10300010420 號



學生事務處

(2) 具孩童、敬老或愛心優惠身分者:可享全額票價4折之優惠。

(3) 其他未具上列優惠身分者:可享全額票價7折之優惠。

2、國中、高中、大專生校外教學:

(1) 國中、高中、大專生學生:可享全額票價7折之優惠。

(2) 具孩童、敬老或愛心優惠身分者:可享全額票價4折之優惠。

(3) 其他未具上列優惠身分者:可享全額票價7折之優惠。

(四) 申請注意事項:敬請 貴校協助檢視資格後,於專案訂購單上加蓋學校章戳以示符合優惠資格。學校單位之章戳應為行政單位章戳,非行政單位(如:社團)之章戳恕無法受理。

三、敬請 貴校協助將附件專案內容發佈公告,毋任感荷。

四、本專案連絡人:(以下聯絡方式請勿公告,僅供 貴校承辦單位詢問使用)

(一) 連絡人:本公司行銷處楊詠凱先生,電話:(02) 8725-1387。

(二) 傳真號碼:(02)8725-1379。

(三) 公司地址:11568台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66號13樓。



正本:全國各級學校

副本:交通部、教育部

第三層決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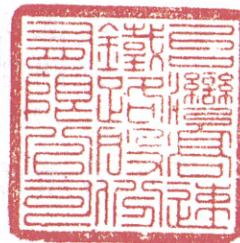
擬:陳閱後公告周知,文存。

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長: 范志強

學務處黃國強
約用組員
103.06.20

本案依業務權責規定
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

處長劉沈前
6/20

學務處侯東成
秘書
07.02

教授兼吳明烈
學生事務長
103. 7. 02

代為
決行